

股票代码：000882

股票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以电邮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本次会议的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达所有董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范熙武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参与商业不动产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首农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农信息”）、北京三元嘉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元嘉业”）共同投资设立北京元创联商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元创联”），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00 万元人民币。元创联将收购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隆邸天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龙德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德置地”）50%股权，并与龙德置地另一股东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以龙德置地持有的商业不动产项目作为底层资产，参与商业不动产 REITs 的申报发行工作。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同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参与商业不动产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将另行决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2 日